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5F

聯絡人：助理研究員林俊賢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92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651

電子郵件：siyuic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社字第11300464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3J00P009767_1130046418_113D2021345-01.pdf、
113J00P009767_1130046418_113D2021346-01.pdf、
113J00P009767_1130046418_113D2021347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有關替代役役男每月主副食費調整案，業經行
政院核復同意，並自114年1月1日起實施，請查照並公告
周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113年9月3日台內訓字第1131207086號函辦
理。

二、檢送「替代役役男主副食費發放標準表」及「替代役役男
主副食費發放標準調幅對照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基隆市政府民政處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新竹
縣尖石鄉公所、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及族群發展處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
員會、彰化縣政府民政處、南投縣仁愛鄉公所、嘉義縣阿里山鄉公所、臺南市政
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屏東縣政府原住民處、屏東縣來義鄉公所、屏東縣三地
門鄉公所、屏東縣牡丹鄉公所、花蓮縣玉里鎮公所、花蓮縣萬榮鄉公所、花蓮縣
瑞穗鄉公所、臺東縣延平鄉公所、臺東縣達仁鄉公所、本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
心

副本：本會社會福利處

